万府发〔2022〕6号

关于印发《万年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

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将《万年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万年县人民政府

2022年11月16日

万年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

（2021—2025年）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的通知》（国发〔2021〕9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西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赣府发〔2021〕29号）和《上饶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饶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饶府发〔2022〕8号），为实现2025年我县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目标，助推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结合《万年县“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科学普及的重要论述和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十九届历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以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科学精神为主线，以深化科普供给侧改革为重点，着力打造社会化协同、智慧化传播、规范化建设和国际化合作的科学素质建设生态，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提升社会文明程度，作示范、勇争先，为建设富裕文明美丽现代化万年贡献力量。

**（二）工作目标**

到2025年，我县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达到14%。全县科普供给侧改革成效明显，科普资源进一步优化整合，科普组织与人才队伍发展不断壮大，全社会科学意识和创造活力进一步增强。科普工作与教育、科研、文化等事业联合协作机制不断完善，公共科普服务能力、科普活动质量明显提升。“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制度安排基本形成，科学精神在全社会广泛弘扬，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社会文明程度普遍提高。组织保障、政策保障体系更加坚实有力，全民科学素质建设各项工作步入新常态。

二、聚焦重点人群，实施五项提升行动

坚持把科技创新、科学普及作为我县实现创新发展的两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培育理性思维，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科学生活方式，提高劳动、生产、创新创造的技能，重点开展五项提升行动。

**（一）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落实基础教育阶段的科学教育，激发青少年好奇心和想象力，提高学校科学教育质量，提升中小学生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使中小学生掌握基本的科学知识与技能，体验科学探究活动的过程，培养良好的科学态度与兴趣。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和社会实践，引导未成年人树立科学意识，崇尚科学精神，养成运用科学知识和方法思考、解决问题的习惯。〔牵头部门：县教体局、县科协〕

**——将科学精神贯穿于育人全链条。**坚持立德树人，高度重视科学精神在青少年成长过程中的重要性。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实施科学家精神进校园行动，将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融入课堂教学和课外实践活动，激励青少年树立投身建设世界科技强国的远大志向，培养学生爱国情怀、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教体局、团县委、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提升基础教育阶段科学教育水平。**落实符合科学教育要求的课程评价、考试制度，培育学生的创新意识和能力。完善初高中包括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学、通用技术、信息技术等学科在内的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制度，引导有创新潜质的学生个性化发展。广泛开展科普示范学校建设工作，鼓励学生通过参与、体验、实践和动手制作等方式提高科学素质。加强农村中小学科学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和配备，加大科学教育活动和资源向农村倾斜力度。推进信息技术与科学教育深度融合，推行场景式、体验式、沉浸式学习。完善科学教育质量评价和青少年科学素质监测评估。〔县教体局、县人社局、团县委、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支持学校科学教育和科普工作。**鼓励中小学生开展创新性实验，大力开展各类科技创新实践活动，强化学校科普教育。利用信息技术手段，推进优质科技教育信息资源共建共享，设计开发适合青少年的科学教育活动和资源，满足青少年个性化需求。引导学生树立科学思想，弘扬创新精神，激发学生创新创业热情，提高学生科学研究和就业创业能力。推进职业教育体制改革和机制创新，将科普教育与实验实训紧密结合。〔县教体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团县委、县妇联、县科协、县社科联按职责分工〕

**——实施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育计划。**建立科学、多元的发现和培育机制，对有科学家潜质的青少年进行个性化培养。进一步做好“强基计划”实施工作，完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系，探索从基础教育到高等教育的科技创新后备人才贯通式培养模式。将科学教育和创新人才培养作为重要内容，加强新科技知识和技能培训。拓展青少年科技活动交流渠道，组织好各类全国全省全市性科技竞赛选拔，继续开展全县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机器人竞赛等各类青少年科技创新实践活动，提高各类科技竞赛的质量。〔县教体局、县科协、县工信局、团县委、县妇联、县社科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实施提升教师科学素质行动。**将科学精神纳入教师培养过程，加强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切实提升教师的科学素养。加强中小学科学教师和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加大科学教师的培训力度，整合各级各部门培训资源，培训中小学骨干教师50人，培训200名以上科技辅导员。〔县教体局、县人社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建立校内外科学教育资源有效衔接机制。**实施馆校合作行动，引导中小学充分利用科技馆、博物馆、科普教育基地、流动科技馆、农村中学科技馆、科普大篷车、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等资源助推“双减”工作，开展青少年科普活动。推动课后服务产出转化为科普科技竞赛成果，广泛开展“科普进校园”、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机器人竞赛、科技活动周、“爱科学 爱万年”青少年研学等活动，提升学生创作科技小论文、小发明、小制作的能力和水平。加强对家庭科学教育的指导，提高家长科学教育意识和能力。加强学龄前儿童科学启蒙教育。推动学校、社会和家庭协同育人。积极鼓励基层组织、民间公益组织、社会团体等开展普及性科技活动，扩大参与面和影响力。〔县教体局、县委宣传部、县卫健委、县妇联、县文广新旅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农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农民科技文化素质为重点，推动农村科普资源不断丰富，科普公共服务能力和科普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改善，提高农民文明生活、科学生产、科学经营能力，造就一支适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要求的高素质农民队伍，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牵头部门：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

**——树立相信科学、和谐理性的思想观念。**重点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保护生态环境、节约能源资源、卫生健康、防灾减灾、移风易俗等，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等群众性科普宣传教育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推动科学技术普及，培育文明乡风，激发农民提升素质、振兴乡村的内生动力。〔县委宣传部、县委组织部、县委网信办、县发改委、县农业农村局、县教体局、县工信局、县民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文广新旅局、县林业局、县乡村振兴局、县社科联、县气象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推动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落地。**面向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副产品有效供给、构建乡村产业体系、发展农村社会事业新需求，依托农广校等平台开展农民教育培训，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质，服务农业农村现代化。开展农民职业技能鉴定和技能等级认定、农村电商技能人才培训，举办面向农民的技能大赛、农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乡土人才创新创业大赛等，开展农民教育培训，培育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实施农村妇女素质提升计划，通过开展农村妇女线上线下教育培训活动等方式，提升农村妇女科学能力，帮助农村妇女参与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妇联、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发挥科技支撑乡村振兴作用。**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广科技小院等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模式，开展“科普进乡村”、专家科技下乡、科普大篷车下基层等活动，引导社会科普资源向农村倾斜，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提升农村低收入人口职业技能，增强内生发展能力。积极培养农村各类科普人才，以点带面开展精准科普培训。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积极争取科技特派团服务地方特色产业。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通过建立示范基地、示范协会、田间学校等方式开展科技示范，引领现代农业发展。引导专业技术学（协）会等开展农业科技服务，将先进适用的品种、技术、装备、设施引入农户，引领现代农业发展。〔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县林业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工信局、县妇联、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聚焦制造业全产业链、数字经济等重大产业，依托全县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工作，以提升技能素质为重点，提高产业工人职业技能和创新能力，打造一支有理想守信念、懂技术会创新、敢担当讲奉献的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牵头部门：县总工会、县人社局〕

**——开展理想信念和职业精神宣传教育。**开展“中国梦·劳动美”、最美职工等向新时代产业工人典型代表学习活动，开展“劳动者风采”宣传、劳模工匠先进事迹巡回宣讲等，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和勇于创新的文化氛围。〔县委宣传部、县总工会，县工信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国资委、县高新区、团县委、县妇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实施技能中国创新行动。**积极对接“技能中国行动”，推广集中开放、赛展结合的职业技能竞赛模式，开展多层级、多行业、多工种的劳动和技能竞赛，持续实施“技兴赣鄱”专项行动，支持建设劳动模范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示范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技能人才培养综合园区，持续推动布局高技能人才培育基地、技工院校，健全政府支持、覆盖全县、建设规范、梯队有序的技能人才培养培训网络。统筹利用示范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等，发现、培养高技能人才。探索实施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推行“1+X”证书制度、企业新型学徒制等培养方式，持续实施新时代“赣鄱工匠”工程“江西省能工巧匠”工程和技工教育强基工程，实施“万年工匠”培养计划，围绕创优“万年制造”，打造一支具有万年特色的人才队伍。积极参加“江西省青年岗位能手”“巾帼建功”等活动。组织开展“五小”等群众性创新活动，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教体局、县总工会、县妇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加快构建以上饶科技中专、万年中专等学校、职业培训机构和行业企业为基础，公共实训基地、技校为中坚，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为塔尖的“金字塔”式技能人才梯度培育体系。鼓励各培训主体丰富培训内容和更新培训教材，在职前教育和职业培训中进一步突出科学素质、安全生产等相关内容，构建职业教育、就业培训、技能提升相统一的产业工人终身技能形成体系。举办多层次、各类型职业技能大赛，激发“工匠精神”。通过教育培训，提高职工安全健康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持续实施农民工“春潮行动”“求学圆梦行动”、职业技能提升培训等专项，增加进城务工人员教育培训机会。〔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教体局、县总工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发挥企业家提升产业工人科学素质的示范引领作用。**弘扬企业家精神，提高企业家科学素质，引导企业家做提升产业工人科学素质的推动者。鼓励企业积极培养使用创新型技能人才，引导、支持企业和社会组织开展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发挥“科创中国”“学习强国—国家职业技能提升培训服务平台”“技能强国—全国产业工人技能学习平台”等平台作用，探索建立企业科技创新和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的双促进机制。持续开展“科普进企业”活动。〔县工信局、县工信局、县人社局、县高新区、县社科联、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深入推进“智慧助老”行动，以提升信息素养和健康素养为重点，提高老年人适应社会发展能力，增强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牵头部门：县卫健委、县民政局〕

**——实施智慧助老行动。**聚焦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融入智慧社会的需求和困难，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乡村振兴大讲堂、县老科协、互助养老机构等，实施老年人智能手机线上线下应用科普培训计划等，普及智能技术知识和技能，提升老年人信息获取、识别和使用能力，有效预防和应对网络谣言、电信诈骗，切实帮助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共享现代社会信息化成果。〔县委宣传部、县民政局、县教体局、县公安局、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老年人健康科普服务。**依托各级健康教育系统，推动老年人健康科普进社区、进乡村、进机构、进家庭，开展健康大讲堂、老年健康宣传周等活动，大力宣传老年健康科学知识。实施老年友好型县城、示范型老年友好社区建设，提升老年人健康“硬件”水平。鼓励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开设老年科普专题专栏，普及合理膳食、食品安全、心理健康、体育锻炼、合理用药、应急处置等知识，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充分利用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科普园地、党建园地等阵地为老年人提供健康科普服务。〔县卫健委、县民政局、县教体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文广新旅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实施银龄科普行动。**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大力发展老年协会、老科协等组织，鼓励搭建老年人才市场，建立老年人才信息库。鼓励老年人参与科学文化知识传播、专业技能传授、科技开发应用和咨询服务等活动，充分发挥老专家在咨询、智库等方面的作用。支持老年人依法从事经营和生产活动、兴办社会公益事业，充分发挥老年人对年轻创业者、劳动者的“传帮带”作用。发展壮大老年志愿者队伍，发挥老年人在关心教育下一代、维护社会治安、协助调解民间纠纷等工作中的重要作用。组建老专家科普报告团，发挥老年人在社区、农村、青少年科普工作中的积极作用。〔县卫健委、县教体局、县民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团县委、县工信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进一步强化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对科教兴国、创新驱动发展等战略的认识，提高科学决策能力，树立科学执政理念，坚持党员领导干部理论宣讲制度，强化学习教育培训，推动全县各级领导干部和公务员进一步增强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本领，更好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牵头部门：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

**——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结合县情特点，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找准将新发展理念转化为实践的切入点、结合点和着力点，提高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履职水平、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强化对科学素质建设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充分运用领导干部理论宣讲制度优势，积极开展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普工作，并强化科普评估，增强科普活动成效。〔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工信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科学素质教育培训。**围绕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目标，认真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公务员培训规定》，充分利用学习强国、江西省干部网络学院等平台加强学习，打造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提升科学素质的“身边课堂”。在党校、干部培训学校培训课程设计中，常态化加强前沿科技知识和全球科技发展趋势学习，突出科学精神、科学思想培养，增强把握科学发展规律的能力。大力开展面向基层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特别是乡村振兴重点地区干部的科学素质培训工作。持续开展“科普进机关”活动。〔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突出供给侧改革，实施五项重点工程

深化科普供给侧改革，提高供给效能，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构建主体多元、手段多样、供给优质、机制有效的全域、全时科学素质建设体系，在“十四五”时期实施五项重点工程。

**（一）科技资源科普化工程**

围绕万年高质量发展要求，建立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不断增强科技创新主体科普责任意识，充分发挥科技设施科普功能，提升科技工作者科普能力。〔牵头部门：县工信局、县科协〕

**——建立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鼓励国家级、省级、市级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承担单位和人员，结合科研任务加强科普工作。完善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在县级科技计划项目预算中增加科普经费栏目，并将科普工作实绩作为项目验收的主要指标之一。推荐优秀科普作品参加省科技进步奖、社科优秀成果奖等评选。将科普工作实绩纳入科技工作者职称评聘的条件。将科普工作纳入相关科技创新平台、基地考核。开展科技创新主体、科技创新成果科普服务评价，引导企业和社会组织建立有效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探索“产业+科普”发展模式，在产业链中融入科普元素，推动科普事业和科普产业发展。〔县工信局、县人社局、县社科联、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开展科技资源科普化专项行动。**鼓励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利用科技资源开展科普工作，加强与传媒、专业科普组织合作，推动重大科研成果及时转化为科普文章、科普图书、科普视频、科普展品、科普游戏、科普报告等科普作品。推动建设科学传播专家工作室，根据实际情况分类制定科技资源科普化工作指南。拓展企业技术创新中心、工程技术创新中心等科技基础设施科普功能，面向社会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县工信局、县高新区、县社科联、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强化科技工作者的社会责任。**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举办“我身边的科学家”“最美科技工作者”等宣传推广活动。支持有条件的院士专家工作站、科普教育基地等机构打造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展示科技界优秀典型、生动实践和成就经验，激发社会创新热情和创造活力。加强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建设，实施“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程”，深入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活动，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坚守社会责任、自立自强、建功立业，成为践行科学家精神的表率。增强科技人员科普能力，针对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科技创新方面热点焦点问题，主动、及时、准确发声。组建科普专家库，引导鼓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发挥自身专业优势，面向社会开展科普创作和科技传播。支持科研工作者将最新研究成果转化为科普产品。鼓励科学家担任科普导师、传媒科学顾问等，参与科技创新教育与科技传播工作。〔县委宣传部、县工信局、县农业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教体局、县文广新旅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科普信息化提升工程**

加快数字万年建设，打造数字产业新标杆。提升优质科普内容资源创作和传播能力，建设即时、泛在、精准的信息化全媒体传播网络，提升数字化治理效能，服务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社会和数字城镇建设。〔牵头部门：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县科协〕

**——加大科普创作资助力度。**支持科普创作人才围绕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等重大题材开展科普创作。实施科普精品工程，支持科普机构与科研机构共建科普技术和产品研发中心，持续提升科普作品原创能力。积极参加“江西省科普微视频大赛”“江西省科普讲解员大赛”等相关活动，鼓励科技工作者创新科普创作手段和作品形式，开发动漫、短视频、游戏等多种形式科普作品。大力支持全县文学界、艺术界与科技界创作人员的交流与融合，提升科普创作人才的跨界创作能力。〔县委宣传部、县工信局、县教体局、县文广新旅局、县文联、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实施全媒体科学传播能力提升计划。**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持续建强全媒体传播矩阵，发挥万年之窗、云上万年、我家万年等县级新媒体平台和县级融媒体中心作用，鼓励在户外电子屏、公共交通、楼宇电视、景区景点、村（社区）宣传栏等各类媒介增加科普类公益广告内容，实现科普内容多渠道全媒体传播。大力发展新媒体科学传播，办好万年科普微信公众号，进一步增加科普内容，增设科普专栏，每日按时转发或分享科普中国APP或公众号文章。加强媒体从业人员科学传播能力培训，增强科学传播的专业性和权威性。〔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县文广新旅局、县文联、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推动智慧科普工程建设。**加强“科普万年”建设，推进科普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深度融合，强化需求感知、用户分层、情景应用理念，推动传播方式、组织动员方式、运营服务等创新升级，充分利用现有资源构建县级科学传播网络平台和科学辟谣平台。推动科普中国优质资源落地应用，完善电子科普、农村e站、社区e站、校园e站等科普信息化载体建设，与智慧教育、智慧城镇、智慧社区等深度融合。推动科普信息员队伍建设，强化科普信息精准推送服务，依托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手段，采集和挖掘公众需求数据，强化科普需求跟踪分析，做好科普知识定向传播。推动优质科普资源向偏远地区、乡村振兴重点地区倾斜。〔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县文广新旅局、县工信局、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科普基础设施工程**

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建立政府引导、多渠道投入机制，实现科普资源合理配置和服务均衡化、广覆盖。〔牵头部门：县教体局、县工信局、县科协〕

**——加强对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的统筹规划。**将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科普基地、科普e站等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的规范和标准，建立健全分级评价制度。鼓励社会资金投入科普基础设施建设。探索多元主体参与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的运行机制和模式，构建科普基地动态管理和长效激励机制，提高科普服务质量和能力。推进符合条件的科技馆免费开放。〔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工信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完善现代科技馆体系。**在“十四五”期间推动建成万年县科技馆科技馆，并与博物馆、文化馆等融合共享，构建服务科学文化素质提升的现代科技馆体系。建设以实体科技馆为依托和基础，配合省市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向农村中学科技馆、乡村科普馆拓展和延伸。〔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工信局、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县生态环境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持续推进科普基地建设。**开展国家、省、市、县级科普教育基地创建工作，对已有的县级科普基地进行分类提升或淘汰，推动有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具有产业或学科特色的专题科普基地，鼓励和支持有关行业和部门建立科普研学实践基地。开发利用有条件的工业遗产和闲置淘汰生产设施，建设科技、工业、安全体验场馆和科普创意园。开发和充实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风景名胜区、公园等场所的科普内容。支持和推动有条件的企业和各类科普基地（场馆）向公众免费开放。〔县工信局、县教体局、县财政局、县文广新旅局、县应急管理局、县高新区、县社科联、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基层科普能力提升工程**

建立健全应急科普协调联动机制，显著提升基层科普工作能力，基本建成平战结合应急科普体系。〔牵头部门：县应急管理局、县卫健委〕

**——完善应急科普宣传教育协同机制。**推广“科普中国”app应急科普专栏等平台的应急科普宣传教育功能。推动县、乡（镇）政府建立应急科普部门协同机制，坚持日常宣传教育与应急宣传教育相统一，纳入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整体规划和协调机制。储备和传播优质应急科普内容，加强资源整合和应急宣传教育阵地建设，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健康科普行动”等主题科普宣教活动，推进应急科普知识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突发事件状态下，各部门密切协作，统筹力量直达基层开展应急科普，及时做好政策解读、知识普及和舆情引导等工作。建立应急科普专家队伍，提升应急管理人员和媒体人员的应急科普能力。〔县应急管理局、县卫健委、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县公安局、县教体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林业局、县社科联、县气象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完善基层科普服务体系。**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党群社区服务中心（站）、农村科技活动室、中小学科技实验室等为阵地，以基层科协农技站长、学校校长、医院院长等“三长”队伍为骨干力量，以志愿服务为重要手段，构建县级统筹组建资源集散中心、县级组织落实的基层科普服务体系。充实调整万年县科普志愿者队伍，完善科技志愿服务管理制度，推动学校、医院、企业和社会组织等组建科技志愿服务队，推进科技志愿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常态化发展。建立完善跨区域科普合作和共享机制，开展全领域行动、全地域覆盖、全媒体传播、全民参与共享的全域科普行动。大力发展科普旅游，在旅游景点景区宣传中增加科普内容。深入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大力开展全国和省级科普示范县创建活动，持续推进科普示范社区、社区科普大学建设。探索建立基层科普展览展示资源共享机制。〔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教体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健委、县应急管理局、县文广新旅局、县林业局、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社科联、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加快提升基层科普服务能力。**深入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加强基层科普设施建设，鼓励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社区图书馆、农家书屋等平台拓展科普服务功能。探索建立基层科普展览展示资源共享机制。深入开展全国科普日、科技活动周、双创活动周、防灾减灾日、食品安全宣传周、全国低碳日、公众科学日、赣鄱科普大讲堂、科普校园行、社科大讲堂、爱国卫生运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活动，增进公众对科技发展的了解和支持。〔县文广新旅局、县卫健委、县教体局、县工信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理局、县生态环境局、县社科联、县水利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科学素质交流合作工程**

拓展科学素质建设交流渠道，搭建开放合作平台，丰富交流合作内容，增进文明互鉴，推动价值认同，提升开放交流水平。〔牵头部门：县科协〕

**——加强对外合作交流。**充分利用承办国际稻作论坛和纺织论坛的契机，深化科技人文交流。进一步深入推进与国内外、省内知名高校、科研院所交流合作，推动科技发展最新成果和前沿理论分享，切实提升万年科技创新领域要素发展。拓展科学素质建设交流渠道，积极申报承办省、市级以上重大科普活动。加强青少年、妇女和教育、媒体、文化等领域科技人文交流。开展科学教育、传播、普及地区合作，促进科普产品交流交易。〔县工信局、县发改委、县教体局、县民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文广新旅局、县卫健委、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气象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

**——促进科技人文交流。**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积极搭建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项目合作、学术交流、决策咨询等平台，促进海外人才来万创新创业。配合省、市科协深入实施人才国际交流合作工程，加强对外科技人文交流，积极参与公共卫生、绿色发展、科技教育等领域的交流合作。〔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发改委、县卫健委、县生态环境局、县工信局、县商务局、县教体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强化保障措施，确保全面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县人民政府负责领导全县《实施方案》落实工作，将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纳入县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评价内容，加强《实施方案》实施工作的督促检查。各责任单位将《实施方案》有关任务纳入本单位规划和计划，充分履行工作职责。县科协发挥综合协调作用，做好沟通联络，会同有关单位共同推进全县科学素质建设工作。

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领导本乡镇《实施方案》落实工作，将科学素质建设纳入本地总体规划，列入年度工作计划，纳入目标管理考核。

**（二）保障经费投入。**各乡镇要根据财力情况和科学素质建设的实际需要，将科普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逐步提高科普经费投入水平。各有关部门根据承担的工作任务，按照预算管理规定和现行资金渠道，统筹考虑和落实科学素质建设所需经费。加强科学素质建设经费等专项经费使用情况的绩效考评，确保专款专用和使用效果。

**（三）时间进度安排**

**1.启动实施。**2021年到2022年，制定《万年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并启动实施工作，做好“十四五”《实施方案》的实施动员和宣传工作。

**2.深入实施。**2022年到2025年，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监测评估，重点突出、分工合作、协同推进。针对实际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制定针对性措施，解决突出问题，全面推动各项重点任务和目标任务的落实。

**3.总结评估。**2025年，在各部门自查基础上，组织开展科学素质纲要实施工作的督促检查和专题调研，对“十四五”期间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和评估，并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开展表彰奖励。

万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股 2022年11月16日印发